

鼎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鼎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已于2015年4月17日以邮件、电话确认方式发出，会议于2015年4月23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举行。会议应出席董事11名，实际出席董事11名。本次会议召集、召开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做出如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2015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报告》

根据《创业板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相关规定，内部审计部依据计划于第一季度对公司相关内控循环进行了审计。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 审议通过《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

关于《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2015年4月23日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 审议通过《关于设立互联网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基于制造业、流通零售业及微企业发展趋势及公司既有的行业优势，公司确立了“智能制造”、“全渠道零售”、“微企互联网”三大战略方向，为加快公司战略方向的布局，并促成三环一线的互联网生态圈，拟注册设立独立运作的互联网全资子公司鼎捷互联网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注

册登记为准)，同时加快对外投资外延的相关进程。营业范围为以互联网云服务为核心的互联网产品及数据信息服务产品的研发、销售、实施和服务及投资（具体以工商核准为准）。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以实际工商登记注册为准），前期以自有资金投入人民币 1,000 万元，投资完成后，公司持有其 100% 的股权。

四、 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鼎新电脑与台北富邦银行承作短期融资案》

子公司鼎新电脑股份有限公司出于利率调整的考量，拟将公司 2014 年 4 月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子公司鼎新电脑与台北富邦商业银行签署中长期融资额度案（额度总计为不超过台币 10 亿元，约当人民币 2 亿元）改为短期营运周转金，期限一年。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经营实际需求确定，并同意授权子公司鼎新电脑董事长办理后续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鼎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三日